

「宜蘭縣災害防救辦公室第二十四次工作會議」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8年1月29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30分

貳、地點：宜蘭縣政府202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林秘書長茂盛（兼縣災害防救辦公室副主任） 記錄：張華偉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如簽到表

伍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。

陸、專題報告：「宜蘭縣災害應變中心運作機制簡介」（詳如會議資料）。

柒、主席結論

一、為避免空氣中懸浮微粒物質(PM2.5)對健康造成危害，請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盡速將懸浮微粒物質災害增訂編章至「宜蘭縣地區災害防救計畫」，並修訂「宜蘭縣災害應變中心作要要點」，明訂懸浮微粒物質災害應變中心開設時機，據以推動本縣懸浮微粒物質災害預防及防救工作。

二、本縣寒害之權管機關為本府農業處，低溫除造成農林漁牧業損失，亦會導致路面結冰、水電管線破損等複合性災情，請本府農業處務必加強各災防單位橫向聯繫，並視情況需要開設應變中心。

三、鑑於全球氣候劇變，短時間之強降雨屢次發生，雨量雖未達宜蘭縣災害應變中心一級開設之標準，為避免突發狀況或災害發生，無法即時應變，請本府水利資源處預先研擬機制，召集相關災防單位先行進駐及監控，以強化應變作為。

捌、散會：上午11時40分。

玖、附件：宜蘭縣災害防救辦公室第二十四次工作會議資料。